

县政协对中小微企业创新情况进行调研

本报讯 11月20日,县政协副主席贺照庭带领政协调研组对全县中小微企业创新情况进行专题调研。政府副县长王述江参加座谈。

调研组到企业,进车间,听汇报,详细了解企业生产运营、创新发展等情况。

据了解,截至2015年10月底,全县246家中小微企业、民营企业完成总产值44.6亿元,同比增长3.1%;在增加财政收入,调整经济结构,增强县域经济实力,安排劳动力转移就业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召开的座谈会上,委员们畅所欲言,就中小微企业如何创新发展提出了针对性的建议意见。

王述江指出,中小微企业发展问题是今年国家、省、市、县各级都十分关注的热点话题。发展中小微企业,对于发展产业、带动就业、活跃县域经济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各职能部门要积极落实各项优惠政策,科学规划,优化环境,创新服务,搭建创业平台;部门联动,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全方位提升保障水平,促进小微企业健康有序发展。

贺照庭希望政府部门能组织企业加强学习,提升企业家的视野和抓住机遇发展自己的本领,要带领企业家走出去、交朋友,寻找好的合作伙伴,互利共赢;向企业传授和讲解互联网有关知识,使我县传统产业、特色产业通过互联网电商平台,运用互联网思维,实现深度融合,突破现有的发展瓶颈;要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搭建发展平台,把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第一动力,激发企业创新活力;要加大具有创新品牌的企业宣传力度,提振信心;要注重建立知识产权方面的扶持基金等优惠政策,支持企业,练内功,增强核心竞争力,为县域经济发展做出贡献。



县政协对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情况进行调研

本报讯 11月18日,县政协副主席白海珠一行到司法局对“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情况进行调研。

调研组通过走基层、听汇报、现场查看等形式,实地了解了我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情况。

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调研组听取了县司法局负责人关于开展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情况汇报。并对进一

步做好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白海珠对我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给予高度评价。认为司法局把服务发展、服务民生为切入点和落脚点,整合各级各类优质法律服务资源,构建法律援助、公证服务、法律服务、人民调解、普法宣传等为一体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方便了群众,真正实现了

“便民、利民、惠民”的目标要求。白海珠希望,县司法局再接再厉,继续加快建设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推动法律服务向基层延伸,不断总结、创造更多更好的经验,让人民群众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中得到更多的实惠。

李宁芳

横水农民新时尚 散步走路来健身

当晨曦微露或夜幕降临,在横水镇乡村道路上,每天都有三三两两的人结伴而行,徒步健身。

横水镇党委、政府历来重视文化体育工作,村村建起文化休闲广场,安装上了健身器材;年年举办篮球比赛、广场舞比赛。受全民健身热的影响,黎明即起到户外散步和晚饭后到村庄外徒步健身的人越来越多。东灌底村69岁的村民崔兴华和老伴从1999年开始坚持十六年早、晚散步跑路锻炼,每次走几里地,每年除雨雪天气外达300天以上。通过十几年持之以恒的锻炼,他深有感触地说:“散步跑路不仅精神好身体壮,而且干起活来挺有劲。”老两口与儿子种山楂、种莲菜,干起活来腿脚特别利索。

据不完全统计,该镇已有千余人加入到徒步锻炼健身活动中。

田承耀

县司法局“五结合”丰富普法内涵

本报讯 在普法工作中,县司法局注重手段创新,丰富宣教载体,采取“五结合”,有针对性地开展普法活动,成效明显。

一是注重把普法宣传与机关文化建设相结合。结合各单位的办公环境,采取宣传栏、政务公开栏、电子屏等灵活多样的方式,把法制宣传融入到机关文化建设之中,让广大干部职工在日常的工作生活中尽享法治文化的熏陶。二是注重把普法宣传与民俗文化相结合。在美丽乡村文化建设中注入法治元素,运用小品、快板、说唱、相声等形式,把法律知识通俗化,把法律规范直观化。

今年以来共开展法治文艺演出15场次,演出节目130个。三是注重把普法宣传与村社群众文化相结合。在乡(镇)村广泛建立法制图书室的基础上,在有条件的村打造以墙体板报、法治宣传橱窗相结合的法治宣传阵地,使居民能够出门见法治、抬头看法治、茶余饭后议法治。目前全县共建有普法书屋66个,法制宣传橱窗15个,板报85块。四是注重把普法宣传与校园德育文化相结合。充分发挥法制副校长、校园青少年维权岗的作用,把法制教育与思想品德教育、“学生日常行为规范”教育、安全防护教育紧密结合,让法制教育进课堂、

法律知识进头脑、遵纪守法进行为,使广大中小学生在潜移默化地受到法制教育。迄今,组织中小学生学习普法主题班会35次、法治征文比赛3次、法治演讲活动5次。五是注重把普法宣传与企业诚信文化相结合。积极开展“诚信守法示范企业”创建活动,拓展新兴媒体法制宣传阵地,形成以企业网站、网群、微博、手机等多种载体齐头并进、共同发展的“企业法治文化”宣传体系,让员工随时随都能感受到“法”的存在。目前,有20家企业建有固定普法宣传栏,4家企业建有企业网站,8家企业聘请了法律顾问。

张志善

古绛派出所创新载体为民服务

本报讯 县公安局古绛派出所把服务群众作为永恒主题,努力创新载体,打造立体化、集约化、特色化的服务模式,深化为民服务内涵,赢得广泛好评。

一是开通“平安古绛”官方微信。该所适应动态化、信息化社会的要求,推出了“平安古绛”官方微信,通过这一最流行的“微服务”载体,以文字、图片、语音、视频等方式,及时发布警情动态和警方提示,广泛收集社情民意,与网民随时互动,解决问题,大大提高了办事效率。据统计,自开通“平安古绛”官方微信以来,为群众办理各种实事、难事达50余件。

二是编印《居民安全防范宣传谣》。针对群众安全防范意识薄弱的问题,该所组织民警自编了《小区居民安全谣》,如“如有生人来敲门,多加提防莫开门。”“占小便宜不可取,小心坏人诈骗你。”“家中不放大额钱,存入银行才保险。”“使用电器要注意,用完检查要关闭”……简明扼要,通俗易懂,朗朗上口,且针对性强,深为人们称道。东关村居民马桂英,路遇3名说“儿子有灾难,需破财免灾”的骗子,回家取钱时想起了《小区居民安全谣》中的“‘中奖’‘灾难’等谎言,年纪大了易受骗”“老年同志要警惕,不要让人骗了你”的谨言,

赶忙联系其儿子,将3名骗子扭送到派出所,避免了受损,还为民除了害。迄今,共编创《小区居民安全谣》45篇,印发2000余份,产生较大影响。

三是创办《警情月报》。推行警务公开,从2010年起,在辖区各村创办了《警情月报》,8开彩印,图文并茂,分为法制讲座、以案说法、治安动态等内容,每月一期,主要刊登社会治安中群众最关心的事情。目前已创办57期,发放3000余份,有效提高了人们的治安防范意识,进一步密切了警民关系,深为群众喜闻乐见。

张志善

县交警大队开展“秉公执法、人民公安为人民”主题教育活动

本报讯 按照省、市公安局关于开展“秉公执法、人民公安为人民”主题教育活动要求,11月18日,绛县交警大队迅速传达和学习会议精神,要求全体民警认真贯彻会议精神,进一步增强法治意识和执法为民观念,着力规范民警执法行为。

一是开展全面排查。要求各股室、中队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对党员民警不作为、乱作为等损害群众利益问题进行摸排,不留死角、不留盲区。搞好“四个排查”。

二是列出问题清单。要求各股室、中队分门别类列出问题清单,到事到人头,着重将群众来信反映的问题一一调查核实。

三是落实问题整改。要求各股室、中队对排查出来的问题进行专门研究,认真反思,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思想摆进去。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明确整改方向。

四是开展主题教育活动。要将此次主题教育活动与“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有机结合,按照上级部署要求抓好落实,将活动转化为执情执法和为民服务上,做到规范执法、热情服务。



交通你我他